

深圳市麦捷微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“质量回报双提升”行动方案的进展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深圳市麦捷微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为认真践行中央政治局会议提出的“要活跃资本市场、提振投资者信心”及国务院常务会议提出的“要大力提升上市公司质量和投资价值，要采取更加有力有效措施，着力稳市场、稳信心”的指导思想，结合公司发展战略和经营状况，制定了“质量回报双提升”行动方案，主要举措有：聚焦电子元器件主业，实现公司发展战略规划目标；持续加大创新，激发公司成长新动能；完善规范运作要求，提升公司治理水平；加强信息披露质量，传递公司投资价值；重视市值管理，提升投资价值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1月24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上的《关于“质量回报双提升”行动方案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05）。现将“质量回报双提升”行动方案的进展情况说明如下：

一、聚焦电子元器件主业，实现公司发展战略规划目标

公司持续深耕高端电子元器件主业，以市场与技术为双导向，加大先进材料、生产工艺及设备自动化的研发投入，相关研发成果已应用于新业态产品，有效提升产品性能，获得客户与市场认可，销售收入稳步增长。同时围绕主业推进外延扩张，积极挖掘上游核心材料、新产品与新应用的投资并购机会；持续拓展消费电子、通信、汽车电子、AI服务器、新能源等领域业务，与全球头部客户保持长期稳定合作，推动主业高质量增长。

二、持续加大创新，激发公司成长新动能

2025年，公司高效运作董事会产品与技术委员会，整合内外部智力资源推进技术攻关。深化产学研协同，与西安交通大学、电子科技大学、中南大学等高

校持续开展联合研发；参股中科宏晶项目进展顺利，成功引入国家新材料产业基金参与战略资源孵化，助力关键产品实现技术突破。为抢抓人工智能与数字经济机遇，公司与光明实验室达成实质产学研合作，以市场需求牵引应用创新，加快科技成果产业转化。

三、提升规范运作要求，完善公司治理水平

公司严格遵循《公司法》《证券法》等法律法规，持续规范“三会一层”治理机制，强化独立董事决策监督与专业咨询职能，保障各机构各司其职。不断健全内控体系与法人治理结构，于年度内对《公司章程》及其附属制度、《募集资金管理制度》《关联交易决策制度》《对外投资管理制度》等一系列关键事项管理制度进行更新优化，提升风险防范与科学决策能力；规范股东权利义务，维护中小投资者合法权益，提升董监高履职能力，为公司稳健运营与股东权益提供坚实保障。

四、加强信息披露质量，传递公司投资价值

公司严格履行信息披露义务，坚持真实、准确、完整、及时、公平的披露原则，持续提升披露质量与透明度。通过投资者互动平台、业绩说明会、电话沟通、策略会、路演及机构调研等多元渠道，与投资者高效互动，深度解读公司战略、经营与发展成果，切实保障投资者知情权，增强市场对公司的认知与信心。

未来，公司将持续丰富投资者沟通渠道和提升沟通频次，增强公司与投资者互动的深度和广度，持续、准确、及时地向市场传播公司投资价值，增进投资者对公司的了解和认同。

五、重视市值管理，提升投资价值

公司将市值管理作为长期战略，依法合规推进相关工作。严格按照监管规定、《公司章程》及股东回报规划实施利润分配，兼顾公司发展与投资者回报。近三年累计派发现金分红（含税）2.77亿元，占同期累计归母净利润的30%。公司将持续构建科学、持续、稳定的分红机制，平衡业绩增长与股东回报，以稳健经营回馈全体股东。

未来公司将继续聚焦主业、深化创新、规范治理、优化回报，扎实推进“质

量回报双提升”行动方案落地,持续传递长期投资价值,助力资本市场良性发展。

特此公告。

深圳市麦捷微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2026年4月20日